

证券代码：600622

股票简称：嘉宝集团

编号：临2017-037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A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曾指定孙鹏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为2016年2月3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7月3日，公司收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孙鹏先生个人原因，其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不影响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中信证券决定委派刘日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孙鹏先生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马滨先生和刘日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5日

附件：刘日先生简历

刘日，男，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2008年6月加入中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